

华安证券

关于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安证券作为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照预约时间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规定在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5 月 5 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暂停转让。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九福科技因无法按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股票已于 2022 年 5 月 5 日被暂停转让。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审计的大部分工作，但有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尚未回函确认。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和公司将继续联系相关客户及供应商沟通函证情况，尽快完成后续审计程序。因截止到本风险提示公告披露日，九福科技仍未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现继续暂停转让。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

形。

由于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存在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若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含 6 月 30 日)仍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多次督促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并明确告知公司不能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后果,要求挂牌公司严格遵守相关业务规则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事件进展,继续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如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终止挂牌,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将无法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投资者将承担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终止挂牌所产生的相关损失,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安证券

2022 年 5 月 16 日